

证券代码：873952

证券简称：鑫森炭业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## 福建省鑫森炭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## (一) 预计情况

单位：元

关联交易类别	主要交易内容	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	(2023)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、接受劳务	-	-	-	-
出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劳务	活性炭销售	3,000,000	473,500	根据关联方经营发展需要,预计 2024 年度交易量增加
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、商品	-	-	-	-
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、商品	-	-	-	-
其他	为公司及子公司融资无偿提供担保	260,000,000	155,000,000	-
合计	-	263,000,000	155,473,500	-

## (二) 基本情况

1. 公司 2024 年预计向福州益环碳素有限公司活性炭销售产生的关联交易 3,000,000 元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需求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

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2. 董事长林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为支持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和发展，为公司及子公司能顺利从银行取得贷款而提供的保证担保，担保事项都是无偿提供担保。由此而产生的关联交易，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## 二、 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 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4年4月25日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2024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议案表决情况：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林鹏、林锴回避表决，非关联董事3人，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## 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### （一） 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全部按照市场价格定价，完全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交易价格公允，交易条件平等，不偏离市场价格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### （二）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，公平合理，定价公允，审议程序完备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

## 四、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公司将根据实际需求在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签署相关协议。

## 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，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，是合理的、必要的。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，关联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。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，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对上述关联方形形成依赖。

## 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省鑫森炭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省鑫森炭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